

建築資源零廢棄技術指引

教育訓練

計畫書

主辦單位：內政部建築研究所

辦理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7 日(第一場)

114 年 11 月 26 日(第二場)

一、 課程名稱

建築資源零廢棄技術指引教育訓練

二、 主辦單位

內政部建築研究所

三、 協辦單位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四、 辦理目的

為因應國際發展趨勢及配合我國114年「台灣總體減碳行動計畫」，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於110年至112年陸續完成「建築規劃設計導入循環經濟發展理念之研究」、「建築循環設計構件材料循環度之評估研究」以及「可逆式建築設計與應用之初步探討研究」等計畫並以建築全生命週期的資源循環管理為核心，編撰一套具系統性與可操作性的「建築資源零廢棄技術指引」為建築業實現資源的高效利用和廢棄物最小化提供可操作性的框架。

五、 會議時間及地點

為配合教育訓練之場地空間與參與人數之規劃，避免人數過於集中影響學習品質，特將本次教育訓練分為兩場次辦理，分別為：

(一)114年11月17日(星期一) 14:30~17:00(第一場名額限30人)

(二)114年11月26日(星期三) 09:30~12:00(第二場名額限40人)

(三)活動地點： 第一場：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 15 樓 第 2 講習教室

(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0 號 15 樓)

第二場：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 15 樓 第 1 講習教室

(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0 號 15 樓)

六、 報名方式

1. 免費(額滿為止)

2.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

(<https://forms.gle/dofqSY3yGtGmaN3y8>)

3.聯絡方式：李先生 電話(02-89195086)

4. E-mail : ab550066@tcri.org.tw

七、 參加對象

1. 建築業者

2. 建築師

3. 相關設計單位

4.各地方政府工務局人員

八、 備註

本活動提供研習證明種類如下所列，惟依據規定僅能發給全程出席者

(以實際簽到簽退為準)·如需研習證明或認證時數者·請於報名時務必填

列身分證字號·以利活動舉辦後協助登錄或製作研習證明。

1.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師執業執照換發積分

2.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

九、114年11月17日(一)活動議程表

時間		議程項目	講者
14:20-14:30	10 分鐘	報到	
14:30-14:40	10 分鐘	長官致詞	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樂中丕主任秘書
14:40-15:40	60 分鐘	建築生命週期各階段資源循環零廢棄策略	臺灣營建研究院黃榮堯處長
15:40-15:50	10 分鐘	休息	
15:50-16:50	60 分鐘	建築資源零廢棄技術指引(草案)	臺灣營建研究院
16:50-17:00	10 分鐘	綜合座談	
17:00		歸賦	

十、114年11月26日(三)活動議程表

時間		議程項目	講者
9:20-9:30	10 分鐘	報到	
9:30-9:40	10 分鐘	開場白	臺灣營建研究院黃榮堯處長
9:40-10:40	60 分鐘	建築生命週期各階段資源循環零廢棄策略	臺灣營建研究院黃榮堯處長
10:40-10:50	10 分鐘	中場休息	
10:50-11:50	60 分鐘	建築資源零廢棄技術指引(草案)	臺灣營建研究院
11:50-12:00	10 分鐘	綜合座談	
12:00		歸賦	